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燦盛文化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 董事會會議日期 及 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燦盛文化集團\* (「本公司」) 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4月28日的公告 (「該等公告」)，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i) 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年度業績」)；及(ii) 暫停本公司股份的買賣。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將於2023年8月17日 (星期四) 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 (其中包括)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包括併表聯屬實體)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其刊發，並考慮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如有)，以及處理其他事項。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由於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司股份 (股份代號：1859) 已於2023年3月3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買賣，並將繼續暫停以待滿足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24日的公告中所述的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的要求。

承董事會命  
燦盛文化集團\*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牧

香港，2023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牧先生及聶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道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學忠先生、陸地博士及孫景女士。

\* 僅供識別